

上海市体育局文件

沪体财〔2021〕128号

上海市体育局关于徐家汇体育公园整体改造 上海体育馆、上海游泳馆改造及新建体育 综合体项目开办费立项申请的批复

上海体育馆：

你单位《关于申请徐家汇体育公园开办费项目的请示》（沪体育馆〔2021〕5号）已收悉。

市发展改革委以沪发改委投〔2017〕253号文批复徐家汇体育公园整体改造上海体育馆、上海游泳馆改造及新建体育综合体项目（简称“两馆一建”）项目可研报告，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以沪建综规〔2017〕1098号文批复项目初步设计，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对上海体育馆、上海游泳馆进行改造，并新建一座体育综合体。项目建成后主要承担承办国内外顶级体育赛事、满足市民健身休闲要求、开展青少年业余训练和引领体育产业发展四项功能。

“两馆一建”项目于2018年12月开工建设，计划2022年初陆续具备开放运营条件。为确保项目正常开办运营，原则同意你单位立项申请开办费，主要用于上海体育馆、上海游泳馆及新建体育综合体专用设备，公用家具，办公家具，通用设备等设备和家具购置，智能化及体育专用设施，体育工艺基础设施，场馆效果功能提升，标识标牌，及开馆所需人流测试费、能源费、物业费所需费用，满足上海体育馆、上海游泳馆、新建体育综合体建成后使用需要。

请你单位严格按照开办费申请程序和相关规定做好申报工作，制定实施计划，严格投资控制，强化绩效管理。

特此批复。

上海市体育局

2021年8月26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上海市体育局办公室

2021年8月27日印发
